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成都温江兴蓉西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总经理等重要人事变更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6】0241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成都温江兴蓉西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蓉西集团”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1温江专项债01/21温江债”和“22温江专项债01/22温江债”进行了信用评级。2025年6月20日，东方金诚对公司主体及“21温江专项债01/21温江债”和“22温江专项债01/22温江债”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21温江专项债01/21温江债”和“22温江专项债01/22温江债”信用等级均为AA+，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6年4月29日，兴蓉西集团发布了《成都温江兴蓉西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和总经理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根据成都市温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关于戴显璠等董事任免职的通知》，戴显璠、聂涛、刘滔、杨云强和杨琳为公司董事；杨强、赵卫庆、刘真、付建彬、李贤彬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根据《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转发<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经公司有权机构决定，公司不设监事会，亦不单独设置监事。公司董事会设审计委员会，履行检查公司财务等职权，审计委员会委员由聂涛、杨云强和杨琳组成。经公司2026年第4次董事会研究决定，免去杨强的公司总经理职务，戴显璠为公司总经理。2026年5月8日，公司发布了《成都温江兴蓉西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变动的公告》及《成都温江兴蓉西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的公告》，因公司人事调整，杨强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戴显璠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人员变更事项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备案。

根据公告，上述人事变动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正常经营活动，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无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21温江专项债01/21温江债”和“22温江专项债01/22温江债”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6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

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